

讀者常見問題

Q1. 如何使用「全國文獻傳遞服務系統(NDDS)」服務，申請資料？

- A. 「全國文獻傳遞服務系統」採帳號認證制度。已有帳號者才能使用此系統申請資料，若您尚未申請帳號，請先至首頁，點選「申請帳號」，待您所屬圖書館的館員核准您的帳號後，您即可直接登入使用。

Q2. 使用者能否同時申請多個「全國文獻傳遞服務系統(NDDS)」服務帳號？

- A. 本系統乃以身分證字號做為登入帳號(外籍生請以護照號碼做為登入帳號)，故一位讀者僅能申請一組服務帳號。**畢業或更換單位則應重新申請帳號，但必須先請原所屬圖書館館員將原帳號刪除。**若您對讀者帳號或資料有任何問題，請與您所屬圖書館負責館際合作之館員聯繫。

Q3. 帳號到期無法登入系統，該如何處理？

- A. 請直接聯絡您的所屬圖書館館員，將帳號期限延長即可使用。

Q4. 經由其他系統搜尋文獻後，能否直接提出申請？

- A. 經由政策中心期刊聯合目錄系統、REAL 館藏整合查詢系統，或已與 NDDS 系統介接之圖書館自動化系統等，使用者於登入服務帳號後，即可轉介至 NDDS 系統向其他單位申請，書目資料亦可直接帶入申請表單，讀者不需重新填寫。在臺灣期刊論文索引系統或 NBINET 查到資料也可連至 NDDS 系統，登入後即可提出申請。

Q5. 被申請館尚未處理申請件前，讀者能否"取消申請"？

- A. 在申請館館員尚未審核送出前，讀者可查詢結果符合「尚未送出」之申請件，不需經過館員即可自行選擇放棄(即取消)申請。館員一旦送出則無法執行此功能。如欲取消已送至被申請館之申請件，需聯絡申請館館員，取得對方同意後始得作退件。

Q6. 被退申請件或放棄申請件，讀者能否再次提出申請？

- A. 讀者可利用「讀者查詢申請件」功能頁面，圈選「退件給申請人」或「讀者放棄申請」執行搜尋。從查詢結果列表，點選被退申請件或已放棄的申請件編號，查看申請件明細頁面並修改申請單。欄位修改完畢後可點選修改或取消，若執行修改，系統將導入確認送出申請單或進一步修改或取消頁面，若按下確認送出申請單，便完成再次提出申請作業。

Q7. 系統是否會自動提醒讀者即將到期的館舍借書？

- A. 系統在借書到期日前三天就會自動發信提醒讀者，而逾期末還者，系統亦將持續發信通知讀者借書逾期並同時寄給申請館館員。